

---

## JORC 準則

---

在本招股章程中，我們使用澳大利西亞上報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和礦石儲量的準則（「JORC準則」）中所定義的許多詞彙。JORC準則是一個被國際所接受的礦產資源量或礦石儲量分類系統，最初於一九九九年九月制定，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作進一步修改。之前，JORC準則曾於其他中國公眾公司向聯交所報告的有關礦產資源量和礦石儲備報表的獨立技術報告中使用。在本招股章程中，JORC準則由獨立技術專家用於報告我們金礦的礦產資源量和礦石儲量。

本招股章程「技術詞彙」一節提供「礦產資源」或「資源」的JORC準則定義。為增強地質估計信心，礦產資源獲細分為下列類別：

- **推斷性礦產資源** — 是不太確定地估計其噸數、品位及內含礦物的部分礦產資源。推斷性礦產資源乃根據地質憑證及假設（但未核實）地質及／或品位連續性而推斷所得。推斷性礦產資源乃基於藉適當技術從礦脈地表、溝、礦坑、礦巷道及鑽孔等地點得以收集的測量數據，惟數據可能有限或質素及可靠性未確定；
- **控制性礦產資源** — 是能合理地具信心估計其噸數、密度、形狀、物理特質、品位及內含礦物的部分礦產資源。控制性礦產資源乃基於勘探、採樣及藉適當技術從礦脈地表、溝、礦坑、礦巷道及鑽孔等地點得以收集的測量數據。在確定地質及／或品位連續性方面，測量地點過於廣闊或間距不適當，但其間距緊密得足以假定連續性；及
- **探明性礦產資源** — 是很大程度能估計其噸數、密度、形狀、物理特質、品位及內含礦物的部分礦產資源。探明性礦產資源乃基於詳細及可靠的勘探、採樣及藉適當技術從礦脈地表、溝、礦坑、礦巷道及鑽孔等地點得以收集的測量數據。測量地點間距緊密得足以確定地質及品位連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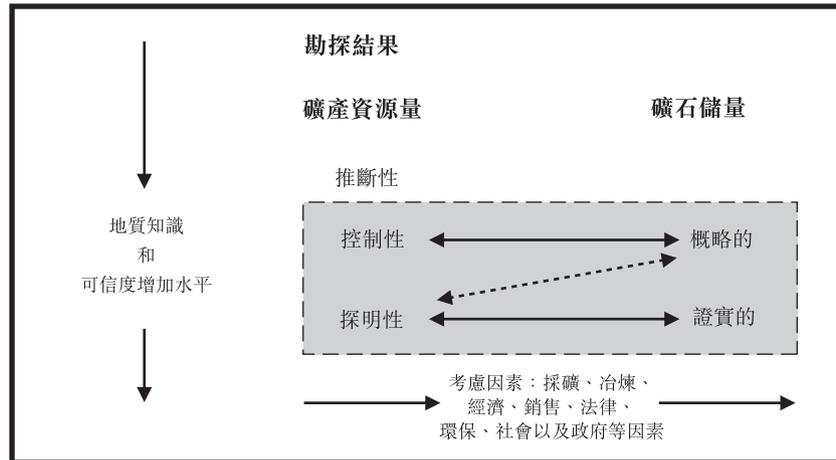
本招股章程「技術詞彙」一節提供「礦石儲量」或「儲量」的JORC準則定義。在考慮過有關修訂因素 — 包括開採、冶金、經濟、市場、法律、環境、社會和政府等諸多因素後，礦石儲量乃從探明性礦產資源及控制性礦產資源中甄選出來。此等評估於報告發佈時顯示該項開採可合理地確證。JORC準則認為推斷性礦產資源量因可信度太低而不能轉化為礦石儲量類別。礦石儲量數字納入開採貧化、開採損失並根據開採計劃、設計及安排的適當水平進行。儲量數字包括採礦貧化及採礦損失，並基於適當的礦山開採規劃、設計及時間表。礦石儲量又細分為以下種類：

- **概略礦石儲量或概略儲量** — 是控制性及（在某些情況下）探明性礦產資源中的經濟可採部分，較「證實礦石儲量」置信度為低，但可作為決定開發儲量基準的充分依據；及

## JORC 準則

- **證實礦石儲量或證實儲量** — 是探明性礦產資源中的經濟可採部分，為儲量估算類別中置信度最高的儲量。礦化帶的型態或其他因素可暗示證實礦石儲量在某些礦層不可開採。

下圖概述JORC準則中勘探結果、礦產資源與礦石儲量之間的一般關係：



一般而言，礦石儲量為總礦產資源的一部分，而不是將礦產資源量作為礦石儲量的補充。JORC準則中，只要清楚指定所採納方法，上述二者均可接受。本招股章程的獨立技術專家報告將所有礦石儲量作為礦產資源報表的一部分予以報告。